

证券代码：830885

证券简称：波斯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5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56 人

2022 年度未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
6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93,50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93,40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8,90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66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3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6,20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10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7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韦宗玉女士，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4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于江涛先生，201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玉华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 年至 2020 年及 2023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我们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该所是符合《证券法》规

定的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